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2-95

债券代码：127029

债券简称：中钢转债

##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2年12月9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陆鹏程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董事王建、徐金梧、季爱东、赵峡、王天翼以视频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责任感和使命感，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并为之共同努力奋斗，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的《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

划（草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王建为本次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实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明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及其职责、实施流程、授予及行权程序、特殊情况的处理等各项内容，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的《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王建为本次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中钢国际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激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管理、技术、业务等骨干人员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五年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的《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

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王建为本次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权日。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项时，按照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项时，按照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和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7. 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向市场监督管理局等相关部门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8. 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办理已死亡激励对象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继承或注销事宜、终止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

9.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

10. 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11. 授权董事会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2.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条件下，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将上述授权转授予公司董事长以及董事长所授权之人士行使，且该等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王建为本次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制定《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激励管理办法》的议

案

为全面落实国企改革工作要求，进一步激发改革发展内生活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激励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关于修订《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赞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及所属企业、海外机构对外捐赠、赞助事项管理，规范对外捐赠、赞助行为，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促进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赞助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于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股权激励事项尚需获得国务院国资委的审批，同意公司暂不发出股东大会通知，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公司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同意批复后确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时间和相关事宜，届时再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4日